

#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合同的生效条件：经双方签字、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- 2、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：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、国家有关政策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将可能影响合同的履行情况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- 3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：若该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1-2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 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江龙船艇”）于2022年6月26日与客户P签订了《设计建造总承包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，合同总金额约为2.22亿元人民币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- 1、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：因本次交易涉及保密相关条款，且出于商业秘密的考虑，故豁免披露交易对手方的具体情况。
- 2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客户P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。
- 3、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客户P及其同一控制下的其他主体的交易情况：

年度	合同含税金额（万元）	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
2019年	758.29	1.38%
2020年	4,558.69	7.44%
2021年	5,150.00	7.46%

- 4、履约能力分析：客户P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，资信良好，具备履行合同义

务的能力。

### 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合同标的：一批巡逻艇；
- 2、交易价格：约 2.22 亿元；
- 3、合同签署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6 日；
- 4、生效条件：经双方签字、加盖公章后生效；
- 5、交付时间：在 2023 年 9 月完成建造试验以及国内交接；待最终用户书面认可，以及客户出具《最终验收证书》后，公司完成本合同项下的交付责任；
- 6、支付方式：根据进度分期付款；
- 7、主要违约责任：合同对变更或者解除合同、延期交付、航速不足、技术状态不符、风险性采购等情形作了明确规定。

### 四、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签订的合同总金额约为2.22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32.13%。本合同成功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未来1-2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该合同的签订，反映了公司产品得到了客户P的高度认可，彰显了公司在国际防务船艇研发制造方面的综合实力，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国际防务船艇领域的行业影响力及市场地位。

2、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。

### 五、风险提示

- 1、经双方签字、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- 2、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：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、国家有关政策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将可能影响合同的履行情况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六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上述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需要经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，亦无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。

### 七、其它相关说明

1、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合同履行情况。

#### **八、备查文件**

1、《设计建造总承包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